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临时）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9 日发出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书面通知，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会议通知时间要求，本次会议于 2024 年 1 月 19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8 名，实际出席董事 8 名。截至 2024 年 1 月 19 日，公司董事会秘书收到 8 名董事送达的通讯表决票。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出席会议的董事审议了会议通知所列明的议案，并通过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以下事项：

提名李石山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选举，其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议案表决情况：八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4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二、审议通过《关于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议案》

同意向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关于选举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八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补充通知》及会议材料与本决议同日公告。

特此公告。

附件：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20日

附件：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李石山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 1970 年 8 月，经济学学士。李石山先生曾任红河卷烟厂会计、财务部综合科副科长、科长、财统总部会计部部长；红烟宾馆会计室主任；红河卷烟厂华南市场部副主任、副经理、华中市场部经理；红河集团营销中心副总经理；红云红河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营销中心副总监、财务部副部长、多元化投资管理部部长；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部长、副总经理、董事；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兼任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及监事会主席、红塔沈阳工业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李石山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除在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任职外，未在公司其他 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单位任职，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和证券公司董事的情形。